

公共工程生態檢核自評表

填表日期:112/12/29

工程基本資料	計畫及工程名稱	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 A1-3 新竹市舊港高灘地景觀改善工程 工程期程:107 年 3 月 15~108 年 11 月 5 日		
	設計單位	環藝工程有限公司	監造廠商	
	主辦機關	新竹市政府	營造廠商	
	基地位置	地點：__新竹市__市(縣)__北__區 TWD97 座標 起點X:243881.8626, Y:2748406.8018 X:243847.2736, Y:2748353.5419 終點X:244082.5544, Y:2748104.2299 X:244190.3171, Y:2748156.4626	工程預算/經費(千元)	
	工程目的	改善頭前溪最下游、台 68 線快速道路與舊港大橋交匯處的高灘地荒地，新闢成占地約 2.8 公頃的草原區。		
	工程類型	☐ 交通、 ☐ 港灣、 ☐ 水利、 ☐ 環保、 ☐ 水土保持、 ☒ 景觀、 ☐ 步道、 ☐ 建築、 ☐ 其他__		
	工程概要	打造親水自行車道，並鋪設舒適草地與人行鋪面		
	預期效益	提供市民散步、騎自行車時，能沿途欣賞海岸、草原等景觀，同時體驗耳目一新的親水環境及豐富多樣性的河海生態棲地，讓新竹左岸草原區成為親子休閒的優質新去處。		
階段	檢核項目	評估內容	檢核事項	
維護管理階段	一、生態效益	生態效益評估	是否於維護管理期間，定期視需要監測評估範圍之棲地品質並分析生態課題，確認生態保全對象狀況，分析工程生態保育措施執行成效？ ☒ 是 ☐ 否	
	二、資訊公開	監測、評估資訊公開	是否主動將監測追蹤結果、生態效益評估報告等資訊公開？ ☒ 是:已公開於水利署網站 https://flwe.wra.gov.tw/cl.aspx?n=16925 ☐ 否	